

开发区中心幼儿园（原递铺镇城西幼儿园）房屋安全加固及装修工程施工交易公告

1、交易条件

本交易工程开发区中心幼儿园（原递铺镇城西幼儿园）房屋安全加固及装修工程已由有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自筹，发包人为安吉县人民政府递铺街道办事处。经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核准，该项目已具备交易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交易，本次交易采用随机抽签法。

2、交易控制价

本工程交易报价：**壹佰零壹万零玖佰捌拾柒元整（¥1010987元）**。

3、项目概况与交易范围

项目规模：本工程原建筑为三层框架结构，呈L型布置，房屋长52.8m，宽34.2m，层高均为4.2m，建筑面积约3533m²。本次主要对房屋进行安全加固及装修改造。其中混凝土裂缝修补约1050m，碳纤维布加固200m²，自流平及地胶板面积按3050m²，乳胶漆约7300m²以及其他零星修补工程。

项目地点：开发区中心幼儿园（原递铺镇城西幼儿园）

计划工期：50日历天

4、交易申请人资格要求

交易申请人资质要求：**【特种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结构补强）】及【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项目负责人要求：**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二级及其以上**。

(1) 报名单位必须为安吉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成员；

(2) 本工程拒绝接受被录入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的交易申请人和项目负责人；拒绝被有关行政监管部门通报限制在安吉县内投标的交易申请人和项目负责人；

(3) 交易申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交易；

(4) 本项目拒绝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含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变更前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涉嫌招投标领域违法行为）被相关部门依法采取过刑事强制措施的企业参与投标。

(5) 本项目拒绝投标人及其相关人员在工程建设投标活动中出现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为，或在标后履约中出现转包、违法分包行为，或发生与工程建设相关的较大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被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且在处罚有效期内（无有效期的按一年计）的参与本项投标。

5、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6、交易报名时间与程序及交易文件获取时间与程序

(1)交易报名时间与程序：请于**2020年6月19日9时至2020年6月28日16时**。报名人自行登录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报名（www.ajztb.com）。

(2)交易文件及图纸获取时间与程序：**报名后至交易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报名单位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下载，交易文件及图纸费用0元。

7、交易申请文件的递交

交易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14时30分**，地点为**安吉县发展大厦三楼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交易申请文件，发包人不受理。

8、发布交易公告的媒介

本次交易公告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www.ajztb.com）上发布。

9、具体网络技术支持请咨询新点软件工作站，联系电话：0572-5352835

10、其他

现场防疫方案：根据省发改委《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做好省重点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的通知》（浙发改明电（2020）4号）、市公管办《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切实做好项目招投标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现将疫情防控期间交易申请人的相关防疫工作事项告知如下：

（1）交易申请人必须指派无疫情接触史、身体健康且符合防控要求的人员参与交易现场活动，请严格把关。为降低人员聚集风险，严格控制入场人员数量，**交易申请人限1人参加现场开评标活动。**

（2）参加交易活动的人员，请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必须全程佩戴口罩（自备），听从工作人员引导，**必须提供“一证一码”，即：身份证、“湖州健康码”（个人支付宝或浙里办APP中申领），主动配合做好体温测量、填写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等各项疫情防控措施。**潜在交易申请人若为省外的，**交易申请人代表在持有“湖州健康码”的同时，须在支付宝APP在线申请入浙通行申报。**

（3）**“湖州健康码”显示为绿色可进入场地**，“湖州健康码”显示为黄色、红色或者有发热、咳嗽等相关症状且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一律谢绝进入场地参加交易活动。

（4）参与交易活动的人员须现场如实完整填写企业或个人信息，不得弄虚作假，如因隐瞒有关信息导致发生疫情传播事件的，将按规定上报有关部门依法追责。

（5）**参加交易活动的人员进场后分散就坐，避免面对面就坐，人员间隔不少于1.5米，严禁人员聚集。**积极倡导讲卫生、除陋习，摒弃乱扔、乱吐等不文明行为。

（6）特殊时期，为避免各因素带来不便导致时间效率问题，**请交易申请人应至少于交易截止时间前1小时到达交易现场**，配合现场工作人员做好登记。**未按要求抵达现场的交易申请人后果自行负责。**

（7）所有进入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的相关人员应自觉遵守国家以及省、市、县有关疫情防控的其他规定。

11、联系方式

交易代理机构：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安吉县递铺镇天目中路771号

联系人：邹静

联系电话：0572-5609013

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